

正本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阎良区 6 所学校绿化工程)

3 包：关山四维小学室外绿化

住房城乡建设部 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 西安市阎良区教育局

承包人： 西安新众禾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关山四维小学室外绿化提升项目

工程地点： 西安市阎良区关山四维小学

工程规模： _____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图纸内容。

其中不包括的工程范围：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2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1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按国家及省市相关建设工程质量标准的规定，达到“合格”要求。

五、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大写）：陆拾叁万陆仟壹佰柒拾元叁角伍分（人民币）（小写）¥：636170.35元，（其中：措施项目费_____元，安全及文明施工措施项目费_____元。）

2、综合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1、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附加协议；2、本合同协议书；3、本合同专用条款；4、本合同通用条款；5、成交通知书；6、投标书、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及其附件；7、招标文件、答疑纪要

及工程量清单；8、图纸；9、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2月16日

合同订立地点：西安市阎良区教育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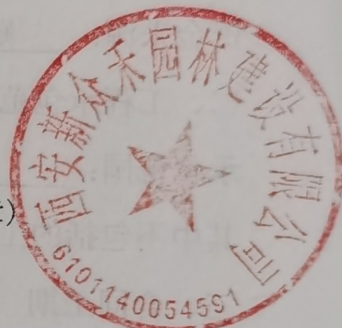
本合同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组织机构代码：11610114018443230Q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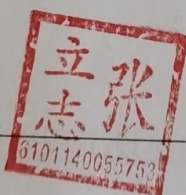
组织机构代码：91610114MABPKKJN2G

地址：阎良区凤凰北街5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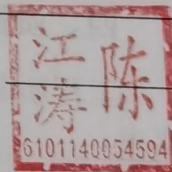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阎良区北屯街道办迎宾大道中段东侧(四叶

草花卉基地内)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868660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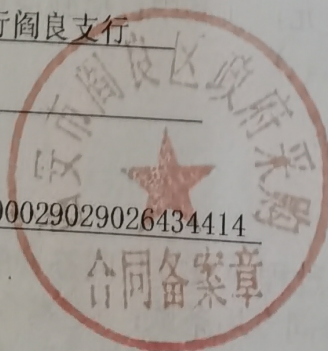
电话：13572890853

开户银行：工行阎良支行

开户银行：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胜利街支行

账号：3700029029026434414

账号：2701070301201000063806



附件 1: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 西安市阎良区教育局

承包人: 西安新众禾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为保证关山四维小学室外绿化提升项目 (工程名称)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和双方约定的其他土建工程,以及电气管线、上下水管线的安装工程,供热、供冷系统工程等项目。具体质量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同承包范围

二、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分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具体工程约定质量保修期如下:

- 1、土建工程为 年,屋面防水工程为 年;
- 2、电气管线、上下水管线安装工程为 年;
- 3、室外的上下水和道路等市政公用工程为 年;
- 4、其他约定: 绿化养护期为贰年。

三、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后 7 天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保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2、发生须紧急抢修事故(如上水跑水、漏水漏气等),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非承包人施工质量引起的事故,抢修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3、在国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承包人确保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的质量。因承包人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承包人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四、质量保修金的支付

工程质量保修金一般不超过施工合同价款的 3%，本工程约定的工程质量保修金为工程结算价的 3%。

本工程双方约定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工程质量保修金金额为___/___（大写）。
质量保修金银行利率为___/___。

五、质量保修金的返还

发包人在质量保修期满后 14 天内，将剩余保修金（无息）返还承包人。

六、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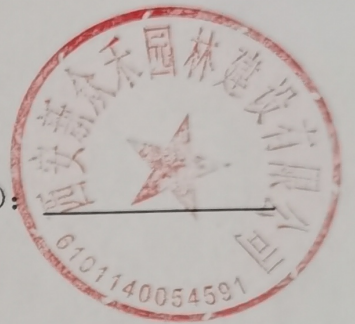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 _____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作为施工合同的附件，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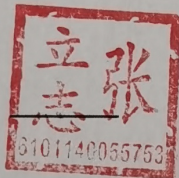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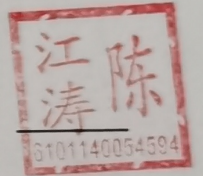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2 年 12 月 16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2022 年 12 月 16 日